

证券代码：001215

证券简称：千味央厨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曹原春女士为董事会秘书，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同意聘任陈艳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，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简历详见附件。公司董事长孙剑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曹原春女士和陈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并具备相关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，其任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曹原春、陈艳

电话：0371-56978875

传真：0371-56978831

邮箱：zqb@qwyc.pro

办公地址：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加速器产业园 D9-3 栋

邮政编码：450001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月23日

附件:

1.董事会秘书简历

曹原春，女，1987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，研究生学历，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、证券从业资格。2011年8月至2013年11月任河南威佳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；2013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，历任人力资源专员、证券主管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味宝食品（昆山）有限公司监事。

曹原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陈艳，女，1987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，本科学历，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、证券从业资格、基金从业资格、中级会计职称、管理会计高级职称。2011年1月至2019年8月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营业部部门经理；2019年9月至2021年8月任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预算会计兼证券专员；2022年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，历任证券主管，现任证券事务代表。

陈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